

鮑氏社区获誉“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

全国获表彰单位共95个,全省3个



鮑氏社区获授“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荣誉称号。

本报记者 张方志 摄

本报讯(记者 张方志)12日上午, 浉河区老城街道鮑氏社区举行隆重的仪式,迎接“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牌匾,可谓一喜。

据了解,近年,各级红十字

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重要论述和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广泛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红十字事业,大力加强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

设,积极开展红十字特色活动,一大批城乡社区、学校、志愿服务组织、企事业单位和红十字冠名医疗机构等脱颖而出,成为先进典型,浉河区老城街道办事处鮑氏社区就是这些先进典型中的一个。

为了表彰先进,推动社会各界更加广泛地参与和支持红十字事业,形成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合力,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决定授予全国95个城市社区“全国红十字模范单位”称号。在这95个名单上,浉河区老城街道鮑氏社区位列其中,同时其也是河南省3家受表彰的社区之一。

授牌仪式上,鮑氏社区负责人表示,该社区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从群众人道需求出发,开展人道服务、人道救助、人道传播。助力健康安全,积极维护社区和谐稳定,推进社区文明建设再立新功,再创佳绩。



便民信息



信阳市供水集团公司特约

今日天气: 雨 27℃~32℃

市长热线:12345

烟草专卖品市场监管举报电话:12313

社会救助电话:6552041

信阳市青少年心理

及维权服务热线:12355

妇女儿童心理援助热线:

15503760718

住房公积金热线:12329

税务稽查举报:6207648

燃气服务:6263939

供电服务:6218315

自来水抢修:6222251

市场监管局:12315

民航航班问询:6205656

有线电视维修:96266

旅游投诉电话:6366983

灭四害:6259868

环保举报:12369

法律咨询:12348

报警:110

交通事故:122

火警:119

天气:12121

急救:120

依法调解 高效公正

湖东街道和湖东司法所成功化解家庭矛盾纠纷获赞



当事人向湖东街道及司法所送上锦旗。本报记者 李亚云 摄

本报讯(记者 李亚云)昨日上午9时许,来自浉河区湖东街道三五八社区的居民许心悦与母亲一起来到湖东司法所,向湖东

街道和湖东司法所工作人员送上鲜艳的锦旗,锦旗上书“依法调解为人民 廉明高效显公正”两行烫金大字。锦旗上的14字包含了许

心悦母女二人的心声与谢意。

矛盾缘于家中老人近百万元的遗产继承纠纷。据湖东司法所人民调解员潘煜介绍,三五八社区老人许正谋与老伴徐宏清育有四子女。2015年、2020年,两位老人相继去世。子女因老人生前财产、房产、抚恤费、丧葬费等遗产继承产生争议,激发了矛盾,于是来到湖东司法所申请调解。

湖东司法所受理该案后,调解员潘煜多次深入社区了解情况。逐个与当事人谈心,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终于让一家人团座一堂,协商调解方案。在调解过程中,潘煜向当事人详细讲解了《民法典》《人民调解法》的相关规定,并同湖东街道政法委员靳红梅、湖东司法所所长黄圃共同研究调解方案。经过近三个月地奔走,最终化解了四个小家庭的矛盾纠纷。

关于召开信阳新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

信阳新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破产申请已于2020年8月21日被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现经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定于2021年7月30日9时在信阳市平桥区高新区东环路与北环路交叉口南300米泰宇健康产业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特以公告通知请企业债权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会议。

有关要求:

1.债权人系自然人的,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2.债权人是机构(单位)的,需携带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

3.委托他人出席的,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请提前了解我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并主动配合相关防控措施;

5.请准时到场,并遵守会场纪律。

特此公告。

信阳新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年7月12日

声明

●兹有吕维新的豫SB2235普通四轮货车,该车已自行拆解报废,此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号牌,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

●兹有陈勇、余珞之子陈冠霖于2017年4月6日在罗山县中医院出生,其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410078161),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

●兹有豫SF1025号车行驶证丢失,豫S96985号车登记证书丢失、豫SA5088号车登记证书丢失、豫SFA030号车登记证书丢失、豫S7J390号车登记证书丢失、豫A52S58号车行驶证丢失、登记证书丢失、豫QA6211号车行驶证丢失、登记证书丢失。特声明作废。

●兹有夏德珍购买的由河南锦庆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锦庆花园小区1号楼3单元406号房产壹处,其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合同)(权证号:信房预浉河区字第00157777号),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